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鲁人社办字〔2015〕8号

关于做好山东公共招聘网试运行 工作的通知

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招聘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的总体要求，更好推进我省公共招聘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高效优质地为用人单位和求职者服务，省厅规划建设了全省统一的“山东公共招聘网”。目前，该网站已基本开发完成，并确定自2015年3月1日起依托“山东就业网”进行试运行。现就做好网站试运行阶段的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网站概况

“山东公共招聘网”是为用人单位和各类求职人员免费提供就业岗位信息服务的公共招聘网站。旨在建立全省统一规范的招

聘信息服务流程，实现数据省级集中，全面提升信息服务质量；建立全省招聘求职信息数据库，实现人才市场、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和人力资源市场信息资源整合共享、统一发布，提高人岗匹配程度；覆盖全省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的就业信息公共服务网络，收集各级招聘信息，实现全省招聘信息“一点登录，全省查询”，并与全国公共招聘网信息互联互通和共享发布，为社会公众提供招聘信息服务，为各级政府掌握就业形势和进行科学决策提供支持。

二、试运行主要工作

（一）统一服务规范，提高信息服务质量。各市要按照全国《招聘信息公共服务基础业务规范》和《招聘信息公共服务数据指标规范》以及《“山东公共招聘网”后台管理系统操作说明书》（请登陆山东省就业网 www.sdlss.gov.cn 下载）的要求，对本级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提供的网上招聘求职信息服务进行规范统一，健全招聘信息服务质量保证制度，加强信息质量管理，拓展信息服务功能，提高信息服务的整体水平。

（二）整合信息资源，建立信息对接平台。“山东公共招聘网”可以实现不同机构间、系统间招聘信息的互联互通和全辖区的共享发布，各市要积极做好现有招聘求职信息资源整合工作，建立信息对接平台。

1. 提取业务经办专网信息。要做好“劳动 99 三版”招聘信息录入工作，省厅将提取相关信息每日自动更新到公共招聘网，

待山东省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信息系统全面上线后，实现公共招聘网信息即时自动更新。

2. 整合各市就业网信息。要做好全省统一数据采集程序部署的准备工作（相关数据指标规范见附件3），与“山东公共招聘网”进行数据对接，将网站上发布的招聘信息直接提取到公共招聘网，实现招聘信息全省统一、集中发布，并开始试验性的面向社会免费提供招聘求职信息服务。

（三）加大信息采集，实现全省信息共享发布。各市要以提供“真实、完整、有效、便利”的招聘求职信息服务为目标，按照全省统一的指标规范将经过审核的招聘求职信息和招聘会信息录入应用系统，实现招聘求职信息共享、及时发布。同时，要加强信息维护，从招聘求职信息的采集、发布和反馈等多个环节入手严格把关，确保信息质量。要利用开展“就业援助月”和“春风行动”这一契机，将活动期间举办的所有招聘求职信息和招聘会信息通过“山东公共招聘网”向社会发布，形成整体合力。

（四）规范信息发布，做好国有企业招聘信息发布工作。全面落实省厅《关于转发人社部发〔2014〕79号文件做好国有企业招聘信息公开的通知》（鲁人社办发〔2015〕3号）要求，在“山东公共招聘网”的“国有企业招聘信息发布专区”按规程认真做好信息发布工作。各市要于2015年3月底前在市、县（市、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官方网站设立相关专区，与“山东公共招聘网”同步建立链接。

三、相关要求

(一) 加强领导。为做好“山东公共招聘网”的运行管理工作，省厅成立专门领导小组，负责全省相关工作指导、运营统筹、网站管理和工作情况的调度。各市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或工作组，落实责任单位和责任人。

(二) 抓紧部署。各市要按照本通知的统一要求，抓紧布置试运行工作，指定专人负责“山东公共招聘网”的信息维护管理和宣传，及时发布招聘求职信息。请各市于2015年3月5日前将负责“山东公共招聘网”信息维护管理的负责人和联系人名单以电子文档形式报省劳动就业办公室。同时，要尽快制定所辖县(市、区)、街道(乡镇)、社区(村居)使用“山东公共招聘网”开展网上求职招聘业务的实施意见，各市设立的“国有企业招聘信息发布专区”网址，务于2015年3月15前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报省劳动就业办公室。

(三) 质量评估。试运行期间，省厅将对各级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招聘信息服务质量进行检查评估，评估内容主要包括信息服务范围、数量质量、及时程度、发布方式等，定期通报评估结果。

“山东公共招聘网”试运行网址：

<http://123.232.20.85:7001/>

或 <http://www.sdlss.gov.cn/>

省就业办联系人：温玉波

联系电话：0531－86073558

电子邮箱：sdjyxxk@sina.com

国有企业招聘信息专区联系人：董廷杰 刘涛

联系电话：0531—86905013

电子信箱：dongtingjie@sina.com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信息中心联系人：王传伟

联系电话：0531-81919752

电子邮箱：wcw@sdhrss.gov.cn

- 附件：1. “山东公共招聘网”信息维护管理联系表
2. “山东公共招聘网”后台登陆账号和密码分配表
3. “山东公共招聘网”数据指标规范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山东公共招聘网”信息维护管理联系表

	负责人					联系人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单位名称									
(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									
(信息中心)									

注：公共就业和人才市场尚未合并的，分别报负责人和联系人。

附件 2

“山东公共招聘网”后台登陆账号和密码分配表

地市	登陆账户	登陆密码
济南	jinan	370100
青岛	qingdao	370200
淄博	zibo	370300
枣庄	zaozhuang	370400
东营	dongying	370500
烟台	yantai	370600
潍坊	weifang	370700
济宁	jining	370800
泰安	taian	370900
威海	weihai	371000
日照	rizhao	371100
莱芜	laiwu	371200
临沂	linyi	371300
德州	dezhou	371400
聊城	liaocheng	371500
滨州	binzhou	371600
菏泽	heze	371700

注：1、首次登陆后请及时更改密码；2、请参照“使用说明书”为所辖县（市、区）分配登陆帐户和密码。

附件 3

“山东公共招聘网”数据指标规范

一、主要名词解释

1、指标编码：指数据指标在数据库（表）中的字段名，遵循《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管理信息系统信息结构通则》有关规定编制。

2、指标类型：指数据指标在数据库（表）中计算机处理类型。类型用字母表示，其中：N 为数值型，C 为可变字符型，D 为日期类型。

3、指标长度：指数据指标在数据库（表）中的长度。数值型指标的长度以“m,n”或“m”的形式定义，其中 n 表示小数位数，m 减 n 为整数部分位数。

4、代码标识：“Y”表示该指标的取值为一组代码，要与代码表一起使用。

5、基础类指标：此类信息是各类信息的数据标准，是具体的业务数据指标。

6、上传类指标：各地市向中间库提供各表信息时，除了基础类指标外，还需要提供上传类指标信息。

7、管理类指标：对数据进行管理和唯一标识的数据项。

二、数据规范使用要求

1、各联网单位在提供中间库信息时，除了基础类指标外，必须提供上传类指标、管理类指标，以明确信息的来源等相关属性。

2、中间库数据应该体现生产库中对应数据的最新状态，建议联网单位采用视图方式提供数据。

三、库（表）结构和指标

（电子版请到山东就业网工作动态中下载）

1.1 (一) 用人单位招聘信息表 (CB20)

用人单位招聘信息表，存储单位在公共招聘中介机构登记的单位招聘信息，其中单位编号 (aab001_d) 不能有重复数据，单位数据仓库流水号 (UNID) 不能有重复数据，组织机构代码 (aab003) 和工商营业执照号 (aab007) 联合起来不能有重复数据 (共计 30 个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编码	指标类型	指标长度	必录项标识	代码标识	指标释义
(一) 基础类指标							
1	单位名称	AAB004	C	100	Y		指用人单位在工商部门注册的名称。
2	组织机构代码	AAB003	C	10	此两项必录一项		采用国家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中的代码。
3	工商营业执照号码	AAB007	C	20			指用人单位的《工商营业执照》号码。
4	所属行业	AAB022	C	6	Y	Y	指用人单位所属的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5	单位类型	AAB019	C	2	Y	Y	指用人单位的单位类型。
6	经济类型	AAB020	C	3	Y	Y	指用人单位按单位所有制性质和经营方式划分的类别。
7	注册资金	AAB049	N	20			指用人单位在工商部门注册等级的注册资金额度。
8	人员规模	AAB056	C	1		Y	指用人单位的人员规模。